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TECH (HOLDINGS) LIMITED**

**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以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170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

### **股份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茲提述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供股。除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等公告載列之供股之預期時間表，股份按連權基準買賣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二)於聯交所所報之每股收市價為港幣0.28元。

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星期三)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供股須待(其中包括)該等公告內「包銷協議之條件」一節所載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特別是，其受限於包銷協議並無被終止。因此，供股未必一定會進行。

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買賣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日)進行。

\* 僅供識別

於供股的所有條件達成之日(及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的權利失效之日)前買賣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將相應承擔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股東及公眾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杜軍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黃振謙先生及蘇灝先生，四名為非執行董事杜軍先生、李向禹先生、崔明宏先生及楊立明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俊文先生、謝湧海先生及吳文拱先生。